

机构,对清查出的资产进行全面评估。三是多措并举打出变废为宝“组合拳”。依托县属三大平台公司“火车头”带动,将本村集体资产注入县三大平台公司,按照各村资产估值约定占股比例。通过租赁、入股等形式引进经营主体进行经营,将各类资源转换为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或其他经济组织的生产要素,从而把“死资源”变成“活资产”。该县通过开展文明信用村等级评定及“金融到村进企”服务行动,先行先试给予5家村级公司贷款授信530万元,增强村级公司的发展活力。

统筹整合,让闲置资产资源“盘得实”。一是整合国企资源。琼中打破常规思路,破除体制障碍,统筹推进县属国企、农垦和农村改革,将16家县属国企重组成为三大平台公司,三家平台公司均设乡村振兴部,分片区、分领域因势利导指导全县100个行政村创办村级公司,采用“村级公司+农户”“村级公司+社会资本”等形式,聚焦土地流转、劳务输出、乡村旅游、种植养殖等经营领域,通过集体经营、合作经营、参股经营、租赁经营等方式,引导土地、资金、劳动力、技术等更多生产要素在农村集聚,推行专业化生产、企业化管理,激活农村发展内生动力的良性发展。二是整合涉农资金。按照“多个渠道进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放水”的资金整合思路,在不改变资金使用性质及用途的前提下,将各级财政投入农村的发展类、扶持类资金等,统一整合为一个“大专项”,确保涉农资金由零碎

转为集中投向,采取先建后补、以奖代补、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优先用于发展集体经济,为村级公司发展注入“源头活水”。如,“新伟·山有”项目统筹整合红毛镇、什运乡11个村共1810万元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融合乡村田园风格,打造“山有·居”“山有·田”“山有·茶”“山有·礼”四个子品牌,投资年回报率为5%,收益均归属于村集体。三是整合村级资产。加强土地整合利用,组织村民将闲置的建设用地(宅基地)、耕地、撂荒地、林下闲置地以及农用设施等资源集中流转,变村集体低效闲置资产为村级公司有效经营资产,围绕招商引资项目,采取租赁、入股等方式有效保障进村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创新模式,让闲置资产资源“盘得活”。一是“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如,平台公司与湾岭镇水央村委会组建水央农业科技公司,引进6家社会企业在水央村完成投资1.11亿元,打造集现代农业、旅居康养等为主要内容的田园综合体项目,以不到2000万元的政府投资撬动近5倍的社会投资。琼中田园综合体——未来·水央现代农业技术交流中心启动试营业,春节期间入住率100%。二是“合作社+土地流转+农户”模式。如,2022年吊罗山乡引进联禾星合作社进行益生菌水稻试种,率先在省内打响益生菌水稻品牌。合作社流转并改造修复了什丁村122亩撂荒地,让荒地重获新生,水稻亩产可达1200余斤。为解决农户销

售渠道的困难,联禾星合作社采用“合作社+农户”模式,对农户生产的稻谷以高于市场价20%-30%的价格进行回购,并与海南一大型连锁超市达成长期合作,即产即销保障农户增产增收。农民不仅收到土地的租金,还能领到每月2500元的务工补贴。三是“央企+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光伏+农业种植”模式。如,引进中国华能集团投资兴建的华能琼中营根镇50MW农光互补集中式光伏项目,对约200亩的废弃矿区进行生态修复,在光伏板下方充分利用空间开展生态产业,实现板上光伏发电、板下生态恢复、土地立体利用的目标,让农业和新能源产业同步发展。项目建成后每年可增加税收近200万元,提供当地就业岗位50多个。四是“社会企业+废弃校舍+保护修复+研学基地+乡村民宿”模式。如,坐落在黎母山国家森林公园的“学而山房”项目,是该县引进海口“胡画艺术·学而营造”团队,以年租金1万元、租期20年租赁荒废多年、面积近1000平方米“黎母山林业公司学校”提升改造的。该项目先后投资1000万元,本着“修旧如旧、化废为宝”的理念,打造集校外研学与自然教育、科学考察研究、人文艺术空间、森林民宿于一体的“学而山房”项目。目前已举办超过百场的自然研学、教学实践、亲子营、周末营等活动,成为远近闻名的“网红打卡地”。五是“社会企业+废弃老镇墟+森林文化康养基地”模式。2021年,该县引进雷花果(海南)健康服务有限公司投资10亿元,利用红毛镇老镇墟,集中